

一條人命 只值三頭豬？

她不理阻撓，長年替車禍受難者家屬討公道

馬丁思、王忠芳 撰

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三日，台北天色陰沉，寒意侵衣。五十二歲的柯蔡玉瓊不顧濛濛細雨，又來到了國民黨（當時台灣執政黨）中央黨部外席地而坐。

柯蔡玉瓊衣，整潔，一頭黑髮梳理得服服貼貼，大家都叫她「柯媽媽」。七年前，即一九八九年六月，柯媽媽的長子重宇死於交通事故，之後她一直奔走呼號，要求制定法律，務求車禍受難者及其家屬能獲賠償。

如今，她一連三十三個星期到街上示威，呼籲立法院通過有關法案。她成立的車禍受難者救援協會（下簡稱救援協會）經費行將告罄；令她想不透的是，何以這回事要拖延這麼久？

國民黨發言人出來了。他說：「柯媽媽，我帶你去見一個人。」



驚聞噩耗

重宇過世那天，柯媽媽獨自留在台南家。明天就放暑假了，她要等待重宇從火車站打電話回來。

電話響了。她想，也許是他提早一天回家。打電話的卻是台中的警察：「你兒子遭遇交通事故，請你儘快趕來。」她打電話找女兒，然後一同乘計程車去台中。兩小時車程中，她不斷默默禱告。

抵達台中，來到車禍現場；路旁有具屍體，雖然頭臉用白布蓋，柯媽媽還是能認得出兒子的衣服和一雙手。她呆住了，只見女兒撲到屍體上號哭，大喊：「哥哥！」接，自己就昏倒了。

柯媽媽醒來時，人在派出所。警方指控一名卡車司機撞死重宇，所以一卡車司機也前來聲援。柯媽媽聽見一人說：「我們歷來不知撞死多少人啦，多一個算什麼？」

肇事司機不曾跟柯媽媽說話，之後也未曾致歉。柯媽媽說，假如那司機道歉，她或許不會發起這場為台灣車禍受難者家屬討公道的長期抗爭

該做的是促請立法，維護車禍受難者家屬。」

促請立法

柯媽媽於是提出訴訟，要討回公道。審判官認定卡車司機該負責任，應賠償一百萬元。官司雖然打贏了，卻如同畫餅充饑，因為對方名下沒有財產。

一九八九年夏天，柯媽媽分別上書當時的總統李登輝和政府各相關單位，請求制定新法案救助車禍受難者家屬：每一案件應給付一百萬元以上，而不是由保險公司打發一萬五千元（還限定受難者必須證明毫無過失）。

總統府將她的函件轉發交通部，交通部其後回覆：「已手研擬強制責任險法案，幫助車禍受難者及其家屬。」

一九八九年十月一天，柯媽媽跟一願助一臂之力的學生，以及應邀前來的台中記者會會面。第二天，她穿上印有兒子肖像的T恤，帶領學生分乘兩輛小型公車，來到卡車公司辦事處。她手持揚聲器對緊閉的大門叫嚷：「還我兒子的命來！」

行動。

當年，台灣平均每天有約二十人死於車禍，一生幸福因此斷送者更不計其數。但根據當時法律，就算受難者經證實毫無過失，向保險業者求償時，頂多只能領得一萬五千元（新台幣，下同）。柯媽媽認為賠償不應該只有這寥寥之數。

她除了要為自己，還決心幫助其他受難者家屬討公道。她生長於台南縣農家，是八個孩子中話最多的一個，跟辛勤、大方的父親特別親近。父親是她的榜樣，雖然她年輕時並非事事和父親意見一致。比如，番薯收成時，就算她說「這個我喜歡吃」，父親也總是選出最好的分贈鄰居。

蔡玉瓊嫁給一名焊接工人，婚後操持家務，在家縫製衣服。重宇是長子，誠實大方，上小學起便幫忙熨衣服、煮飯菜。柯媽媽與丈夫都只是小學程度，所以當重宇考上東海大學統計學系，兩人深感快慰。

重宇去世後，柯媽媽一直留在家中，終日以淚洗面；她吃不下東西，一星期瘦了九公斤，胡思亂想中，甚至想過要報復。

但她做夢看見重宇說：「報復太可怕了。應

圖片：柯蔡玉瓊提供



一身戎裝的柯重宇和柯媽媽。

幾天後她去到台北，向記者派發傳單，簡述她呼籲制定新法案、實施強制責任險的宗旨，並敦促其他遭受不公平對待的人與她連絡。

她開始收到信件和電話，聽別人傾訴傷心往事，安慰對方，和他們同聲一哭；如果住處相距不遠，便親自走訪。

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三十日，她和約二十位車禍受難者家屬，在東海大學校區餐廳聚會，討論該怎樣行動，才可達成目標。「設立基金，」協助他們的黃國鐘律師說。「總部應設在台北，那邊資源比較多。」

一條人命只值 三頭豬？

柯媽媽之後經常往返台北，翌年九月，和幾個志工租了小辦公室，登記成立車禍受難者救援協會。她須留在台北時，便在辦公室「打地鋪」。財政部和交通部負責草擬強制責任險法案，她為了引起新聞界注意，開始到這兩個機關抗議，用揚聲器高呼口號。

「一條人命還不值三頭毛豬！」一頭毛豬價值五千元，而保險賠償則只有一萬五千元，還要限定受害者必須證實毫無過失；這句口號可謂切中肯綮，發人深思。

團結力量

賴美玉加入了救援協會，一同遊行抗議。她是家庭主婦，有三個兒子，次子騎機車時被卡車撞死。根據車禍交通鑑定委員會來函，車禍錯在她兒子；她知道事實不然。

「我想促成立法，保證車禍受難者及其家屬能獲得賠償，」柯媽媽對她說。「你必須勇敢，才能為自己和旁人做點事。」

「你能堅定不移，我也辦得到，」賴美玉說。在柯媽媽鼓勵下，她向法院提出控訴，終於獲得

圖片：柯蔡玉瓊提供

卡車公司賠償七十五萬元。

柯媽媽的一次行動，令強制責任險法案有了進展。一九九一年初一個下午，她來到財政部，靜坐在大門前，擋住車輛出路。

當時財政部部長王建，聽見外面有人吵鬧，問秘書是怎麼回事。「有個女人坐在大門前不許車輛通行，」秘書說。

王建於是出來會晤柯媽媽，她申訴法案研擬得太久了。王建說，法案最近已研擬好，並保證一個星期內將草案送交行政院。

這是她達到目標的重要一步，但前路漫漫，以後還險阻重重。

這時柯媽媽已小有名氣。有些人的親屬死於車禍，會來向她請教，接受慰藉與鼓勵。她只要抽得出時間，便去探望受難者家屬，有時甚至會到偏遠小村落或山區去。

她接觸過不少悽慘事例。比如有個婦人，兒子死於車禍，又積欠了三十萬元醫療費，企圖自殺；柯媽媽便自掏腰包送她一筆錢。

家庭主婦李寶蓮的獨子被卡車撞死，幾天後跑來求助。柯媽媽除了安慰她，還教她如何蒐集證據，控



(由右至左) 1 柯媽媽一九九三年到立法院「抬棺抗議」。 2 一九九三年到立法院示威。 3 一九九四年在立法院前絕食靜坐。 4 一九九五年立法院外「超渡亡魂」。

訴卡車司機。李寶蓮終於獲得一百二十萬元賠償，後來成為救援協會最積極的志工之一。

百折不撓

王建 向行政院提出草案後，已歷時四年，但立法程序毫無進展。

當中，有兩個利益團體從中作梗——保險和運輸業者。立法委員就保險事項該由保險公司還是政府處理，以及法案本身是否得當等問題，爭議不休。

柯媽媽想施加壓力。有一次，她雇了樂隊，自己手持揚聲器，帶領一車禍受難者家屬到立法院。她還絕食抗議兩次：第一次一連三天不吃不喝，但似乎打動不了任何人；因此再接再厲，又來一次十天絕食。其間一位立法委員曾咆哮：「讓她死掉吧。」

她努力爭取，並不氣餒。到了一九九六年，她安排好固定行程，每逢週二和週五立法院開會，便去立法院抗議；每逢週三國民黨中常委開會，也去中央黨部抗議。

她希望引起當時總統李登輝注意，但總統每次準備離開中央黨部時，警便跑出來拿走她的白布條。她不知道總統有沒有察覺她的抗議，直到那一天，她獲悉有個人想見她。

國民黨發言人帶領她上樓去總統辦公室。

「總統你好！」她大聲說，隨即盡訴自己喪子之痛、其他車禍受難者家屬的哀傷。她說有些人因此陷入絕境；還介紹了救援協會，以及他們的抗議活動等等。

李登輝大為感動。「我的獨子也英年早逝，他說：「我能體會這種椎心之痛。為什麼立法委員不通過這法案呢？」

她說明是保險和運輸業者使然，還有很多立法委員故意阻撓。

總統對身旁一位立法委員說：「這是很好的法案，我們要盡力使它通過。」

柯媽媽喜不自勝，心想：「我成功了！」

發言人稍後在中央黨部新聞室說：「今天，李登輝和柯媽媽有過一場慈悲的對談。」

記者大都認識柯媽媽。她聽見其中一人說：「她終於喜笑顏開了！」

柯媽媽促成的法案

在一九九八年公布實施，至二
二年底，共發出新台幣幣
五百六十一億元，賠償有
人受傷、殘廢或死亡的交
通事故案件。保險金涵蓋
受傷者的醫療費，每名喪
生者家屬可領一百四十萬
元。

多年來，柯媽媽堅持
到中學夜間部進修，並在二
三年六月十日畢業於台南第一高中。一九
九八年起，她擔任財政部保險司強制責任險費率審議會委員。

前總統李登輝曾說：「地方上有些默默無聞的善心人，急公好義，為造福社會，不惜貢獻自己所有，那才是最難能可貴的。

「柯媽媽便是其一。」



李登輝總統接見柯媽媽。

柯媽媽其後繼續在中央黨部外抗議，沒多久便聽說立法院已經排定日程，準備就汽機車強制責任險法案終結辯論。

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三日，柯媽媽穿象徵喜慶的紅衣，夥同幾個志工，包括賴美玉和李寶蓮，來到立法院餐廳，觀看電視轉播的辯論。有位立法委員侃侃而談，指法案大有問題；柯媽媽看得焦急，站了起來。

院會主席後來敲了三下木槌，宣布法案通過了。她和志工高興得大叫大嚷，互相擁抱，高聲說：「經過八年奮鬥，我們成功了！」

柯媽媽回到台南家，和丈夫、兒女慶功。救援協會成員紛紛打電話來賀喜，有人還引用成語，說她「苦盡甘來」。

她暗自對兒子重宇說：「你的願望我達成了，你可以安心了。」

讀者對本刊任何文章若有感想或意見，請郵寄、電郵或傳真給本刊（地址見第七頁），我們會擇要刊登。來信請附真實姓名、聯絡方法，並註明「讀者回響」。